

滕州市人民政府文件

滕政发〔2018〕8号

滕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调整市水资源管理委员会成员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滕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，市政府各部门，各企事业单位：

为进一步加强对我市水资源管理和保护工作的组织领导，根据工作需要和人员变动情况，市政府决定调整市水资源管理委员会成员。现将调整后的成员名单公布如下：

主任：	刘文强	市委副书记、市政府市长
副主任：	刘 涛	市委常委、市政府常务副市长
	邹美帅	市委常委、市政府副市长
	梁龙雨	市政府副市长、市公安局局长
	李洪波	市政府副市长、羊庄镇党委书记、 枣庄市庄里水库建设管理处副主任
成员：	邢 军	市政府党组成员、市政府办公室主任

李 维	市纪委常务副书记、市监察局局长
李文阁	市政府法制办主任
马兆鹏	市国土资源局局长
朱秋原	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
翟传虎	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王印德	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局长
刘春雨	市财政局局长
李长瑞	市水利和渔业局局长
李广耀	市农业局局长
奚修志	市商务局局长
孟祥磊	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局长
孔凡臣	市环境保护局局长
姜广涛	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局长
陈 杰	市物价局局长
刘书巨	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新闻出版局局长
俞 涛	市林业局局长
陈亚鲁	市公安局副局长
王延学	市水利和渔业局副局长

市水资源管理委员会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市水利和渔业局，李长瑞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，崔永同志任办公室副主任。

滕州市人民政府

2018年1月20日